

副本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SQGY-CG-2018-0019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SQJY-CG-2018-0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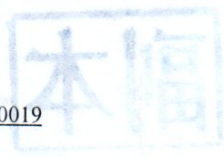
合同名称: 低保提标核查工作购买服务采购

采购人名称: 石阡县民政局

供应商名称: 湖北新视点市场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

签约时间: 2018 年 月 日



采购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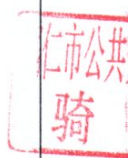
甲方(采购人): 石阡县民政局

乙方(成交供应商): 湖北新视点市场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乙方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石阡分中心组织的石阡县民政局所需求的低保提标核查工作购买服务采购项目中(项目编号 SQJY-CG-2018-0019)成交,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合同服务:乙方负责向甲方供应下表中所列低保提标核查工作购买服务采购提供服务。

服务事项	服务内容、标准	服务要求	服务范围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低保提标核查工作	①按照民发(2012)220号文件要求,对2018年全县各乡镇(街道)评议的低保户按照总数不低于30%的比例入户抽查,抽查名单由石阡县民政局提供。 ②抽查内容:严格按照《石阡县城乡低保县级入户调查表》逐项开展抽查。(抽查表见招标文件) ③抽查标准:调查核实被评议为农村低保户的年人均收入是否高于(含3876元),城乡低保户月人均收入是否高于570元(含570元)。 ④抽查工作结束后,形成《石阡县城乡低保县级抽查评估报告》后交付采购人使用。	①入户调查必须做到与低保户户户见面,且填写的《石阡县城乡低保县级入户抽查表》应当逐项、全面、工整填写。 ②《石阡县城乡低保县级抽查评估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准确、合理、完整。 ③入户调查取得的《石阡县城乡低保县级入户抽查表》应当按乡镇及县民政局提供的抽查名单顺序整理、装订,并交给采购人归档。 ④入户调查时采集到的视频、音频、图片等佐证材料,应提供一套给采购人存档。 ⑤完成5000户抽查任务,入户核查保证不漏人,必须对所有被抽查低保户家庭信息进行保密。	2018年全县各乡镇(街道)评议的低保户	合同签订后15天	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伍仟元整(¥395000元)			



2、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叁拾玖万伍仟元整, 即 RMB¥ 395000.00 元, 该合

同总金额是低保提标核查工作的一切服务费用及验收合格之前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金额不变。

3、合同组成

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它有关合同服务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4、技术要求

① 入户调查必须做到与低保户户见面,且填写的《石阡县城乡低保县级入户抽查表》应当逐项、全面、工整填写。

② 《石阡县城乡低保县级抽查评估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准确、合理、完整。

③ 入户调查取得的《石阡县城乡低保县级入户抽查表》应当按乡镇及县民政局提供的抽查名单顺序整理、装订,并交给采购人归档。

④ 入户调查时采集到的视频、音频、图片等佐证材料,应提供一套给采购人存档。

5、合同项下的服务及验收

5.1 合同项目的服务:

甲方所要求的服务事项、内容、范围、音频视频纸质资料由乙方全部承担。

5.2 合同项下的服务时间、地点:

5.2.1 乙方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 15 天

5.2.2 乙方服务地点:石阡县各乡镇(街道)随机抽查

5.3 合同项目下服务人员的培训及安全保障措施:

5.3.1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服务的所有员工的技术培训,乙方自行做好服务期间的各种保障措施,确保人员安全,所产生一切费用和安全问题由乙方自行负责。

5.3.2 服务期间所有的设施设备添置、资料收集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5.4 服务的验收:

5.4.1 合同下的服务期满,按甲方要求完成服务,交付评估报告并通过甲方审核合格后,即为验收。

5.4.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标准、规范进行。以甲方评审结果为准。如服务质量差甲方应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整改的有效

证据。

5.4.3 如果合同服务质量达不到要求, 向乙方进行反馈后。乙方根据反馈的意见进行整改, 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5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证件及服务人员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各种权利。否则, 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侵权责任, 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6、服务质量保证

6.1 乙方保证合同下服务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规范及符合甲方的要求。其质量完全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并积极开展服务。

6.2 因服务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产争议, 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6.4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优质的服务。

7、付款方式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 供应商按要求完成所有服务, 交付评估报告, 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石阡县民政局凭: 中标供应商发票、采购合同、《验收报告》支付全部货款的 95%, 余额 5%作质保金待质保期合同签订一年半无任何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

8、服务期限及要求

8.1 签订合同后, 乙方必须每天至少安排 50 名工作人员开展入户抽查, 确保如期、保质保量地完成。

8.2 乙方应加强管理, 积极配合甲方及有关部门的检查和督查。

8.3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 合同项下的所有服务事项, 最短时间不得少于 15 天。

9、不可抗力

9.1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9.2 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 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 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10、索赔

10.1 如有异议, 甲方有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条款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合同执行期间, 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 乙方应按

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整改, 按相关标准、规范及甲方服务要求进行整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根据的服务质量和考核的结果, 经甲方同意整改后方可进行整改, 否则作退出处理。并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及费用。

(3) 用符合服务的质量要求、执行的服务标准、规范及甲方反馈的意见进行整改, 整改期间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和 risk 由乙方自行承担, 并负责甲方因此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 乙方未作答复, 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 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1、违约与处罚

11.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 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每拖延一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11.2 乙方未能按要求及时安排人员开展服务, 每拖延一天, 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11.3 乙方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付服务费, 乙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11.4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乙方的服务,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11.5 乙方未能及时按甲方要求完成服务事项的, 则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

12、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 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 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13、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 则由合同签订地或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 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14、其它

14.1 本合同正本三份、副本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一份、乙方三份、交易中心一份, 财政局一份, 报账一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14. 2 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 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4. 2. 1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声明函和最终报价表;

14. 2. 2 成交通知书;

14. 2. 3 其他相关文件。

14. 3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账户:

签约日期: 2018 年 7 月 6 日

签约日期: 2018 年 7 月 6 日